



第五十五届会议

暂定项目表* 项目 74(d)

全面彻底裁军

维护 1925 年《日内瓦议定书》的权威的措施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通过了题为“维护 1925 年《日内瓦议定书》的权威的措施”的 1998 年 12 月 4 日第 53/77 L 号决议, 其中第 1 至 3 段内容如下:

“大会,

“...

“1. 再次呼吁所有国家严格遵守 1925 年 6 月 17 日在日内瓦签署的《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、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日内瓦议定书》的各项原则和目标, 并重申维护其各项条款至关重要;

“2. 呼吁对 1925 年《日内瓦议定书》仍持保留的国家撤回其保留;

“3.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。”

2. 自该决议通过以来, 1925 年《日内瓦议定书》的保存国报告说, 有一个缔约国撤回其保留。1999 年 10 月 19 日, 加拿大以一份来文, 撤回其在批准《议定书》时提出的保留(1999 年 11 月 2 日接到保存国政府的通知)。

3. 如果秘书长接到撤回对议定书的保留的其他通知, 将会适当告知各会员国。

* A/55/50。